

2024 年度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  
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经济和社会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基础设施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

(3) 社会公益事业：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 财政和税收：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精神文明建设：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公共服务：提供包括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公共文化体育等在内的基本公共服务，并根据当地实际和人民群众需求提供其他公共服务。

(7) 基层治理：领导本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

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8) 社会治理：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民族宗教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

1.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9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77.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4.6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5.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18.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6.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70.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70.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2,770.08</b>	<b>总计</b>	<b>62</b>	<b>2,770.08</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770.08	2,77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7.86	1,677.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63.68	1,663.68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0.47	1,300.4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21	363.2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4.18	14.18					
2012906	工会事务	14.18	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02	34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62	28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2	85.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25	13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15	67.15					
20808	抚恤	51.80	51.8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0	51.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7	6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8.18	418.1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3.49	143.4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49	143.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4.69	274.6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	4.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2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1.00	151.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6.00	14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00	4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74	116.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74	11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770.08	1,801.41	968.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7.86	1,278.39	399.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63.68	1,264.21	399.48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0.47	1,199.64	100.8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21	64.56	298.6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4.18	14.18				
2012906	工会事务	14.18	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02	34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62	28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2	85.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25	13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15	67.15				
20808	抚恤	51.80	51.8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0	51.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7	6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8.18		418.1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3.49		143.4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49		143.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4.69		274.6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		4.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2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1.00		151.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6.00		14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00		4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74	116.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74	11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49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77.86	1,677.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274.6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02	345.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7	61.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18.18	143.49	274.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1.00	15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74	116.74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70.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70.08	2,495.39	27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2,770.08	<b>总计</b>	64	2,770.08	2,495.39	27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495.39	1,801.41	693.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7.86	1,278.39	399.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63.68	1,264.21	399.48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0.47	1,199.64	100.8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21	64.56	298.6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4.18	14.18	
2012906	工会事务	14.18	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02	34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62	28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2	85.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25	13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15	67.15	
20808	抚恤	51.80	51.8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80	51.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	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7	6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7	61.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49		143.4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3.49		143.4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49		143.49
213	农林水支出	151.00		151.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6.00		14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00		4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74	116.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74	11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7.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9.17	30201	办公费	18.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9.6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94.6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47	30206	电费	25.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6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5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	30211	差旅费	2.4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5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85.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85.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1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77.93	公用经费合计					123.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74.69	274.69		27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69	274.69		274.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4.69	274.69		274.6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9	4.69		4.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270.00		2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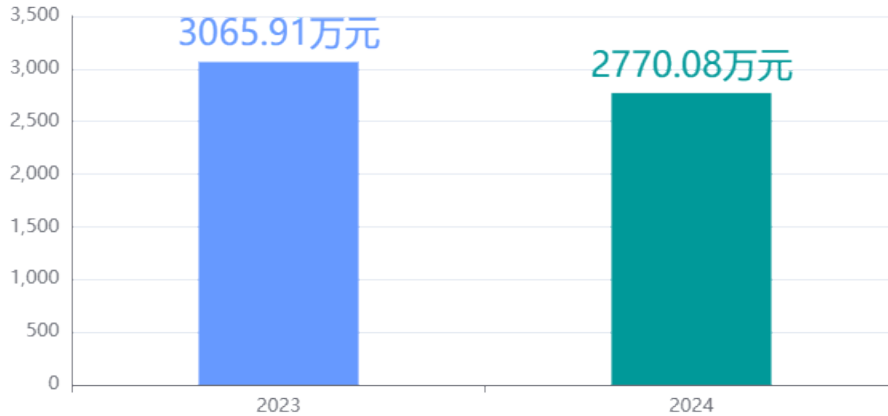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70.0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5.83 万元，下降 9.65%。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导致收支同比下降。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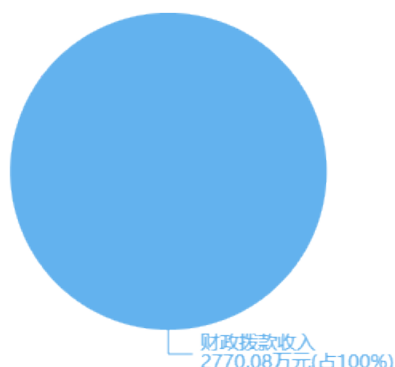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770.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70.0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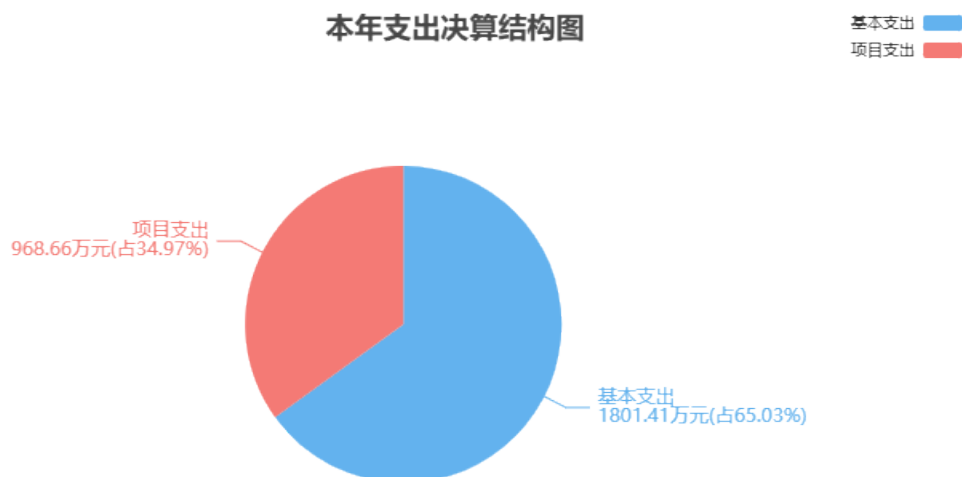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2,770.0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95.83 万元，下降 9.65%。主要是经济放缓，收入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3、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4、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6、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770.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01.41 万元，占 65.03%；项目支出 968.66 万元，占 34.9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801.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09.52 万元,下降 10.42%。主要是人员减少,致使人员类支出减少;同时,进一步压减机关经费支出。

2、项目支出 968.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86.32 万元,下降 8.18%。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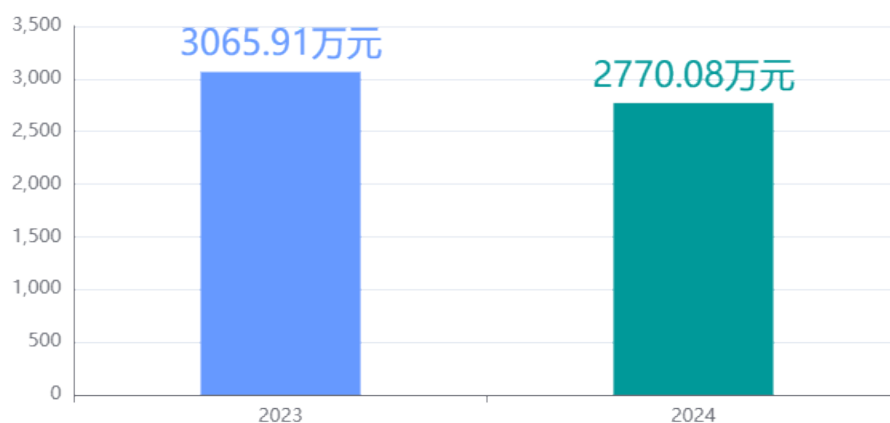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等。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70.0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5.83 万元,下降 9.65%。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导致收支同比下降。

###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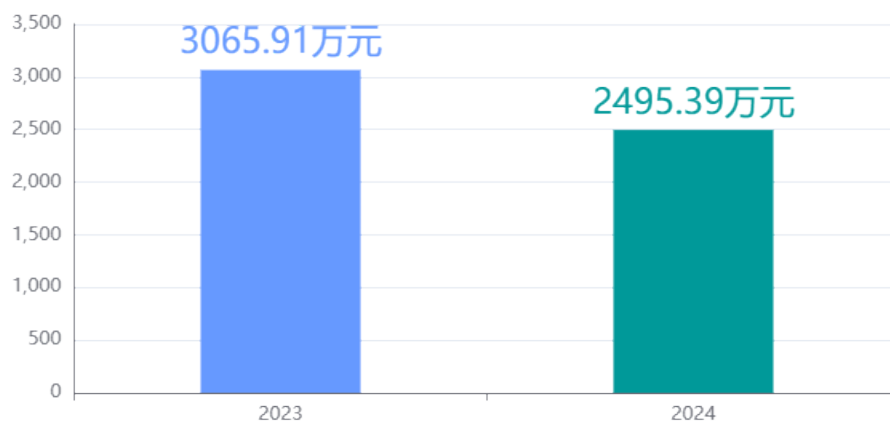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95.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0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0.52 万元，下降 18.61%。主要是税收减少和优化支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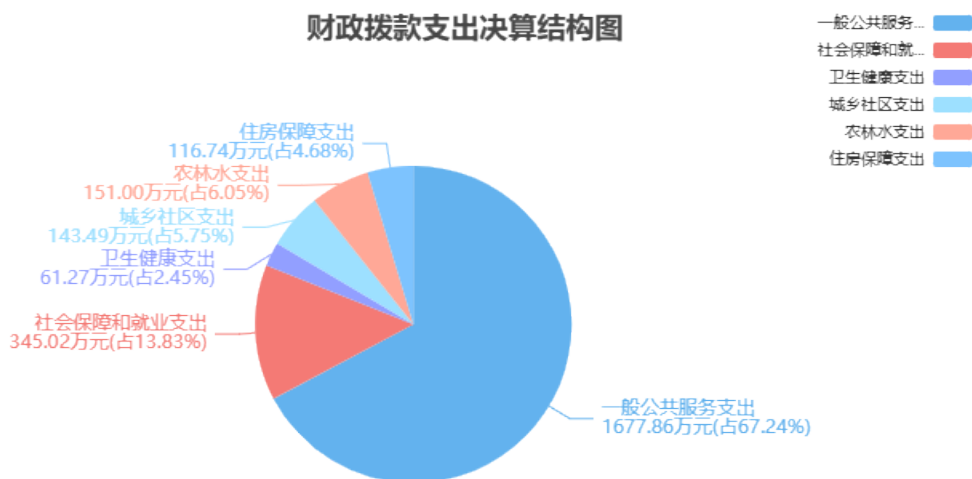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95.39 万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77.86 万元，占 67.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5.02 万元，占 13.83%；卫生健康（类）支出 61.27 万元，占 2.45%；城乡社区（类）支出 143.49 万元，占 5.75%；农林水（类）支出 151.00 万元，占 6.05%；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74 万元，占 4.68%。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0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4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原由区级部门负担的消防站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63.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基本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8.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2.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追加一次性抚恤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4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6.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01.4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677.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3.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74.69 万元，本年支出 274.6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小王楼村土地租金。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补偿资金。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48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9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9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50.03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6 个项目中，1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大部分项目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但也存在个别项目实施进展缓慢的问题，其中 2024 年度农村改厕奖补资金项目因天气原因未全部验收合格，致使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冯官屯镇居民供暖项目补助资金”“调度款（党报党刊）”“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队帮扶项目资金”“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乡镇财政业

务能力提升项目”“2024 年度农村改厕奖补资金”“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其他人员经费调度款”“运转经费调度款”“其他项目调度款”“调度款”“冯官屯镇小王楼村土地租金（茌平工业园区修路占地）”“冯官屯镇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补偿资金”“2023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奖励项目”“2022 年度先进单位绩效考核奖励项目”“专职消防队费用”等 1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冯官屯镇居民供暖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0.00 万元，执行数为 1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2. 调度款（党报党刊）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23 万元，执行数为 1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3.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队帮扶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4.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0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5. 乡镇财政业务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6. 2024 年度农村改厕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54.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88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预期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天气原因项目未全部完成验收，致使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施工单位加快项目施工进度，尽快完成验收，根据合同约定支付资金。

7.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8. 其他人员经费调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7.24 万元，执行数为 145.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9. 运转经费调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1.20 万元，执行数为 18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10. 其他项目调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67.56 万元，执行数为 6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11. 调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12. 冯官屯镇小王楼村土地租金（茌平工业园区修路占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69 万元，执行数为 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13. 冯官屯镇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14. 2023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奖励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3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2022 年度先进单位绩效考核奖励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79 分。全年预算

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2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8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6. 专职消防队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23 万元，执行数为 2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指标。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冯官屯镇居民供暖项目补助资金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2	调度款（党报党刊）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3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队帮扶项目资金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8.00	优
4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5	乡镇财政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6	2024 年度农村改厕奖补资金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54.00	差
7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8	其他人员经费调度款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9.25	优
9	运转经费调度款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9.98	优
10	其他项目调度款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9.47	优
11	调度款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12	冯官屯镇小王楼村土地租金（茌平工业园区修路占地）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13	冯官屯镇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补偿资金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14	2023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奖励项目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6.26	优
15	2022 年度先进单位绩效考核奖励项目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90.79	优
16	专职消防队费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0	优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职消防队费用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23	25.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5.23	25.2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乡镇专职消防队日常工作，提高专职消防队灭火救援和火灾预防能力。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25.23万元	25.23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支持专职消防队个数	=1个	1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专职消防队业务能力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先进单位绩效考核奖励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27.15	10	67.88%	6.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27.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激励先进，鞭策后进，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40万元	27.15万元	20	14	因库款紧张，未能完成。	
			数量指标	奖励乡镇个数	=1个	1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得到促进	得到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镇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7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奖励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35.02	10	87.55%	8.7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35.0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激励先进，鞭策后进，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40万元	35.02万元	20	17.5	因库款紧张，未能完成。	
			数量指标	奖励个数	=1个	1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得到促进	得到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镇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6.2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冯官屯镇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薛店社区土地增减挂项目后续遗留问题，保障社区正常运转，维持社区居民稳定。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资金投入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群众收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各项运转稳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冯官屯镇小王楼村土地租金（茌平工业园区修路占地）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69	4.6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69	4.6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被征地农民利益，及时发放土地租赁费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度支付补偿费标准	≤4.69万元/年	4.69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租用土地面积	=33.5亩	33.5亩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收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业园区道路畅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20	2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度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5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乡镇正常运转，提高基层日常工作效率，落实上级有关政策，维护经济社会稳定。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情况	≤50万元	50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部门个数	=9个	9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完成合格率	≥90%	96%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92%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为群众办事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乡镇运转，可持续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调度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56	67.56	63.99	10	94.72%	9.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56	67.56	63.9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镇机关正常运转，落实上级有关民生政策，守牢“三保”工作底线。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67.56万元	63.99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保障民生项目数	≥4个	6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85%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服务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人居环境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99.4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运转经费调度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2	181.2	180.87	10	99.82%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2	181.2	180.8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镇机关正常运转，完成上级安排各项工作任务，守牢“三保”工作底线。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转经费支出金额	≤181.2万元	180.87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保障年度餐厅正常运行天数	≥350天	365天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85%	85%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社会消费	正向拉动	正向拉动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9.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经费调度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24	157.24	145.48	10	92.52%	9.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24	157.24	145.4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镇政府其他编外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等支出，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总金额	≤157.24万元	145.48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发放和缴纳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及保险发放及时性	≥95%	95%	20	20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社会消费	正向拉动	正向拉动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发放对象的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9.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扶持村集体发展资金，增加村集体收入，提高村集体保障能力和服务基层能力，有效促进乡村振兴，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扶持村集体个数	=2个	2个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率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党组织影响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农业生产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农村改厕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88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7.88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农村改厕设备采购及安装，建设无害化水冲式厕所532户，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未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47.88万元	0	20	0	因项目未全部验收合格，未能支付资金。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改厕户数	532户	532户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90%	15	14	部分改厕因天气原因未完成整改。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拨付及时率	≥80%	0	10	0	因项目未全部验收合格，未能支付资金。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舒适度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提升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持续影响程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0%	10	5	因部分不合格改厕户天气寒冷原因，未完成整改。	
总分		54.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镇财政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	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基层财政保障能力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能力提升项目总金额	≤5万元	5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提升基层财政管理中心数量	=1	1个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标验收合格率	≥95%	99%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96%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财政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财政保障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和群众满意率	≥95%	96%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扶持村集体发展资金，增加村集体收入，提高村集体保障能力和服务基层能力，有效促进乡村振兴，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金额	≤40万元	40万元	15	15		
			数量指标	扶持村集体个数	=2个	=2个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率	≥3%	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党组织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农业生产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队帮扶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	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	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基层党组织保障能力，保障帮扶项目按时完成，实现村级收入增收			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金额	≤177万元	6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支持新村个数	=2个	1个	10	8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增长率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度款（党报党刊）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23	15.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23	15.2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乡镇党报党刊宣传工作支出，提高基层宣传工作效率，及时保质保量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情况	≤15.23万元	15.23万元	20	20		
			数量指标	部门个数	=1个	1个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完成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95%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提高基层宣传工作和服务能力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乡镇运转，可持续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工作人员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冯官屯镇居民供暖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冯官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冯官屯镇居民集中供热管网铺设，切实改善人居环境和居民生活条件。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70万元	170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管网覆盖供热面积	≥90万平方米	90万平方米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0.95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开工率	≥50%	0.5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每年度产生供热经济效益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供暖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量	降低	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5%	0.96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